

附件 1: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2021 年度部门预算

二〇二一年三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 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- 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- 十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- 十二、项目（政策）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是财政全供事业单位，经费供给方式为示范区财政全额拨付。实有人数 40 人，其中：正职 1 人，副职 4 人。

（二）部门职责

履行全区全民所有土地、矿产、森林、草原、湿地、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。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。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。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。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。负责建立全区空间规划体系并组织实施。负责城乡规划管理工作。负责审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。负责全区乡村建设规划工作。负责统筹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等工作。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。负责管理全区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。承担全区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。负责全区矿产资源管理和测绘信息管理工作。根据示范区党工委、管委会授权或国家、省、市自然资源督察机构安排，对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落实

中央、省委和市委、市政府及区党工委、管委会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、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，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测绘重大违法案件。完成区党工委、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二、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预算单位构成

本预算为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1年收入总计2323.08万元，支出总计2323.08万元，与2020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1254.38万元，增长117.37%。主要原因：因单位机构改革，职能合并，所承担的工作范围和任务扩大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收入合计 2323.08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23.08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2323.08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513.89 万元，占 22.12%；项目支出 1809.19 万元，占 77.88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323.08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。与 2020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254.38万元，增长117.37%，主要原因：因单位机构改革，所承担的工作范围和职能扩大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，增长0%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323.08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.51 万元，占 1.4%；卫生健康支出 22.05 万元，占 0.95%；城乡社区支出 102.37 万元，占 4.4%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40.84 万元，占 92.16%；住房保障支出 25.31 万元，占 1.09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3.89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425.21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公务员医疗补助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退休费；公用经费 88.68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3.7 万元，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3.9 万元，增长 39.8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与 2020 年持平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.5 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 0 万元，与 2020 年持平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.5 万元，主要用于下乡巡查，公车平台上车辆的使用等，比 2020 年增加 2.7 万元，较上年增长 34.61%，主要原因：因单位机构改革，所承担的工作范

围和职能扩大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3.2万元，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，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1.2万元，增长60%，主要原因：因单位机构改革，所承担的工作范围和职能扩大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75.9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2020年增加16.1万元，增长26.92%，主要原因：因单位机构改革，所承担的工作范围和职能扩大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0年，我部门对1个项目纳入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，涉及资金439万元。2021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323.08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437.99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75.9万元，项目支出总额1809.19万元。支出项目共19个，其中，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6个，支出总额1393.4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0年期末，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固定资产总额75.73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0万元，车辆0万元，办公设备66.92万元，家具及用具8.81万元，专用设备0万元。无车辆；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，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单位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（六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2021年我单位按照区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八、非法占用：未经法定程序批准或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而占用土地的行为。

附件：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

2021 年 3 月 12 日